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编号：GZRSK-067（2018）

项目名称：鸡场坪镇祖兴加水泥制品厂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盘州市鸡场坪镇祖兴加水泥制品厂

监测类别：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3日



# 报 告 声 明

- 1、本报告仅对本次监测结果负责。
- 2、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来样的分析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的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
- 3、本报告涂改无效。
- 4、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计量认证章无效。
- 5、本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 6、复制本报告需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且需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否则无效。
- 7、部分提供或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
- 8、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起十五日之内向本公司提出。

公司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市南路1号01-06层10号

联系电话：13885092262

邮政编号：550005

传真：0851-85505498

联系人：沈卫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62412340160

名称：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市南路1号01-06层10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由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62412340160

发证日期：2016年01月05日

有效期至：2022年01月04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贵州省社会环境监测机构  
从业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黔-SHJ-2016年-015号

机构名称：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机构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市南路1号01-06层10号

发证日期：2016年06月22日

有效日期：2019年06月22日

发证机关：贵州省环境保护厅



委托单位：盘州市鸡场坪镇祖兴加水泥制品厂

承担单位：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沈卫

现场负责人：黄华松

分析负责人：余有信

报告编写：王海霞

审 核：李翰兰

签 发：刘明华

## 建设项目及其环境保护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鸡场坪镇祖兴加水泥制品厂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盘州市鸡场坪镇祖兴加水泥制品厂				
建设项目地址	盘州市鸡场坪镇移山村一组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环评时间	2017年9月	开工日期	/		
投入试生产时间	/	现场监测时间	2018年3月31日~4月1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盘州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贵州绿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6.01万元	比例	6%
实际总投资	10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6.01万元	比例	6%
验收监测依据	<p>法规性文件：</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p> <p>2、国务院253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年11月29日；</p> <p>3、国务院682号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年7月16日；</p> <p>4、国家环境保护总局13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2002年2月1日；</p> <p>技术性文件：</p> <p>1、贵州绿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鸡场坪镇祖兴加水泥制品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9月；</p> <p>2、盘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鸡场坪镇祖兴加水泥制品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2017年10月11日。</p>				
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	<p>废气：总悬浮颗粒物执行《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标准；</p> <p>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p>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随着高铁的开通，贵州经济发展迅速，人民生活水平也显著提升。盘州市也凭借这股春风，地区城镇化发展与建设取得极大发展。在城乡建设过程中，需要大量的墙体材料，而传统墙体材料——实心粘土砖需要大量占地取土，与土地资源严重缺乏形成了强烈矛盾。为了保护耕地、节约能源、利用废渣、治理环境污染，大力推广以各种石粉、石硝、工业废渣炉渣、矿尾渣、河沙、煤矸石、粉煤灰、陶粒、旧楼房拆迁混凝土建筑垃圾等为主要原料，生产免烧砖代替粘土砖，是国民经济、社会、环境和资源协调发展的需要。

盘州市鸡场坪兴加水泥制品厂抓住机遇，在盘州市鸡场坪镇移山村投资 100.00 万元，占地面积 2200m<sup>2</sup>，新建年产 3000 万块免烧砖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所在地交通条件优越，生产原料来源广泛，本项目实施后，不仅企业自身可实现较为可观的经济效益，对促进地方经济发展也将起到积极作用。

受盘州市鸡场坪镇祖兴加水泥制品厂委托，由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工作人员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对该项目进行现场勘察，并认真查阅有关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监测工作实施方案。根据监测方案确定的内容，我公司工作人员于 2018 年 3 月 31 日~4 月 1 日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监测，根据监测结果编制了该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1。



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项目总平面图及验收监测点位图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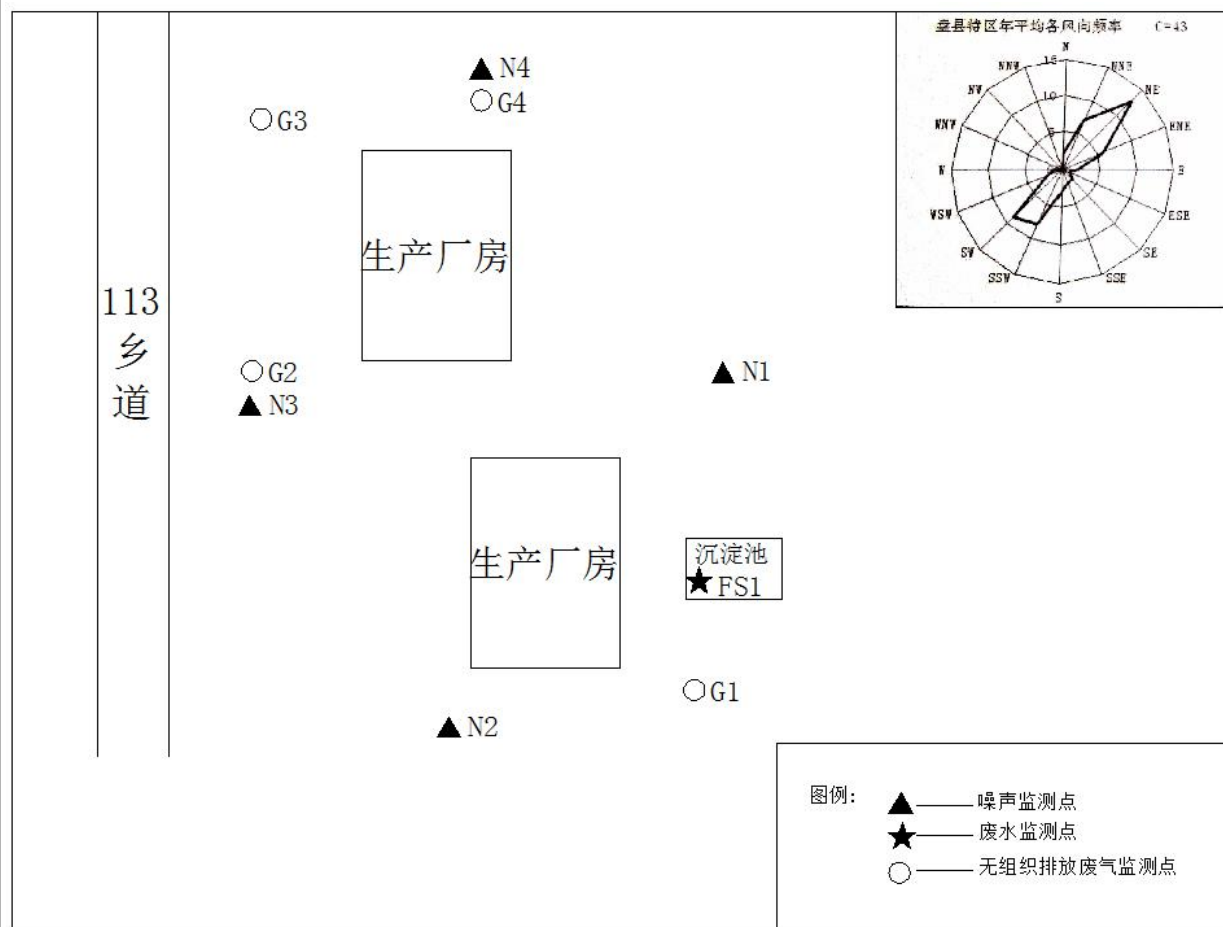


图 2 项目总平面图及验收监测点位图

###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

#### 1、生产工艺

生产工艺流程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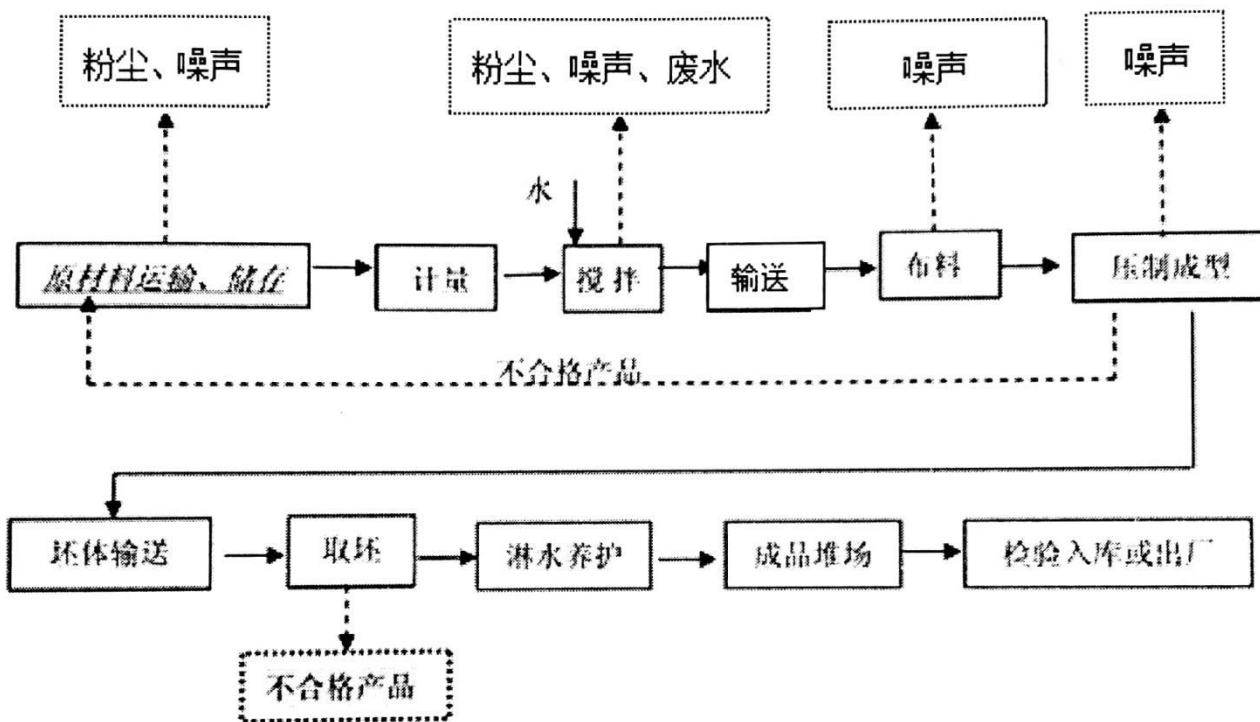


图 3 项目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 2、污水处理工艺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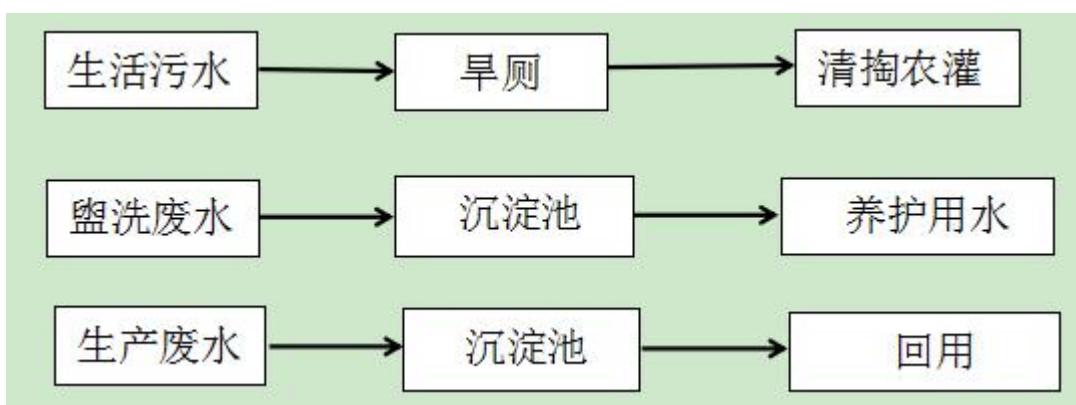


图 4 污水处理流程图

##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 1、大气污染物及环保设施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原料堆场扬尘、运输道路起尘、原料装卸、转运点、搅拌工序产生粉尘、汽车尾气。

本项目使用袋装水泥，水泥和砂石在装卸转运过程中产生少量粉尘，经自然沉降及洒水车辆后沉落于地面，经收集后再利用。水泥贮存在全封闭的水泥库房内，粉尘产生量极小。砂石料中粉尘粒径较大，不易起尘，且堆场定期洒水抑尘，保持砂石料含有一定的水分，大风天气用篷布遮盖，砂石料堆场产生的粉尘量小。车间原料在投料、搅拌过程中边加水边搅拌，粉尘产生量不大。运输道路采取洒水抑尘，运输车辆限速慢行可降低运输道路扬尘。汽车尾气经大气扩散，对环境影响不大。

#### 2、水污染及环保设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污染源为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分类收集，入厕污水采用旱厕收集，定期清掏用作农家肥；洗脸、洗手等较为单一的盥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作养护用水，不外排。

#### 3、噪声污染及环保设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如免烧砖机及配套机械）产生的机械噪声和过往车辆产生的交通噪声。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消声、隔声、减振等措施。

#### 4、固体废物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产品、清理设备残留混凝土、废水泥包装袋。

本项目不设机修间，叉车、铲车故障后由专业维修公司维修，维修期间产生的废弃物由维修公司清运带走，故本项目无废机油等危险废物产生。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附近垃圾转运点，由环卫工人统一清运；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产品和清理设备残留混凝土收集后送至搅拌机重新作为原料再生产；废水泥包装袋集中收集后卖给废品收购站。

#### 5、环保设施建成情况对比表

盘州市鸡场坪镇祖兴加水泥制品厂建设项目环保设施建成情况见表 1。

**表 1 盘州市鸡场坪镇祖兴加水泥制品厂环保设施建成情况对比表**

类别	环评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
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分类收集，入厕污水采用旱厕收集，定期清掏用作农家肥；洗脸、洗手等较为单一的盥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作养护用水，不外排。	项目厂区设置旱厕，沤化物定期清掏用作农肥，其他生活污水（盥洗废水等）经收集沉淀池（容积 3.5m <sup>3</sup> ）收集处理后回用作养护用水，不外排；场地内林溶水经边沟收集、沉淀池（容积 3.5m <sup>3</sup> ）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
废气	本项目使用袋装水泥，水泥和砂石在装卸转运过程中产生少量粉尘，经自然沉降及洒水车辆后沉落于地面，经收集后再利用。水泥贮存在全封闭的水泥库房内，粉尘产生量极小。砂石料中粉尘粒径较大，不易起尘，且堆场定期洒水抑尘，保持砂石料含有一定的水分，大风天气用篷布遮盖，砂石料堆场产生的粉尘量小。车间原料在投料、搅拌过程中边加水边搅拌，粉尘产生量不大。运输道路采取洒水抑尘，运输车辆限速慢行可降低运输道路扬尘。汽车尾气经大气扩散，对环境影响不大。	项目砂石堆场、道路采取洒水降尘措施；原料砂石装卸、转载时使用高压喷头对项目装卸区进行洒水降尘，同时采用篷布覆盖，场内采用皮带输送（输送皮带加密闭挡篷）；项目采用袋装水泥，贮存在全封闭的水泥库房内，水泥装卸过程中轻拿轻放，尽量降低车辆装卸高度，不可随意抛放；项目车间为封闭式，加料时工人须带防尘面罩操作，搅拌机进料口设置喷头喷水；加强厂区、厂界的绿化措施，通过采取以上降尘措施后，确保本项目厂界粉尘排放浓度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标准要求；汽车尾气属于无组织排放，经大气环境稀释后，对周边环境影响小；项目旱厕设计池体采用地埋式，旱厕周边宜种植月季、蔷薇等能很好吸收 H <sub>2</sub> S、NH <sub>3</sub> 气体的植物，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确保项目恶臭气体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

表 1（续） 盘州市鸡场坪镇祖兴加水泥制品厂环保设施建成情况对比表

类别	环评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
噪声	<p>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消声、隔声、减振等措施。</p>	<p>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的维护管理，确保生产设备正常运营；加强进出站车辆管理，场区内限速、禁止鸣笛，特别严禁夜间进出车辆鸣笛；针对项目最近敏感点目标，在北侧、东侧、南侧处建设不低于 1.8m 围墙，同时加强植被绿化，生产厂房应采取密闭结构，并做好门窗隔声处理。项目噪声经过以上处理措施后，确保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p>	<p>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p>
固废	<p>本项目不设机修间，叉车、铲车故障后由专业维修公司维修，维修期间产生的废弃物由维修公司清运带走，故本项目无废机油等危险废物产生。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附近垃圾转运点，由环卫工人统一清运；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产品和清理设备残留混凝土收集后送至搅拌机重新作为原料再生生产；废水泥包装袋集中收集后卖给废品收购站。</p>	<p>项目不设机修间，叉车、铲车故障后由专业维修公司维修，维修期间产生的废弃物有维修公司清运带走处理；不合格产品经收集后送至搅拌机重新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清理设备残留混凝土收集后送至搅拌机重新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废水泥包装袋收集后送往废品收购站；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附件垃圾转运点，由环卫工人统一清运处理。</p>	<p>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p>

## 环评主要结论、建议、环评批复意见

### 环评主要结论、建议及环评批复：

#### 一、环评主要结论

##### 1、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废气主要为堆场扬尘、运输道路起尘、装卸、转运点、搅拌工序产生粉尘、汽车尾气、旱厕恶臭气体。固体物料起尘条件主要取决于其粒度、表面含水量和风速的大小。

项目水泥、砂石转载点分别为水泥库房和堆场，装卸、转载点处设置的喷头，喷洒装置必须保证充足的压力，喷水服务范围应覆盖所有起尘范围。通过喷水，大部分沉落于地面（约 80%），经收集后再利用，因本项目堆场用毡布遮盖，在原料装卸、转载时使用高压喷头对项目装卸区进行喷水，因此砂石料装卸及转载过程中粉尘产生量小，无组织排放。原料装卸作业过程粉尘防治措施：（1）加强碎石装卸作业过程及交通运输的管理工作，尽量降低落料高度，并在起大风时（风速大于 5m/s），停止装卸作业；（2）地面粉尘要及时清理，防止二次扬尘污染；（3）砂石料堆场在装卸作业时对原料堆场和物料运输道路进行洒水降尘；（4）装卸过程使用高压喷头喷出水雾捕集粉尘，喷水服务范围应覆盖所有起尘范围。采取以上措施，营运期原料装卸、转载点的粉尘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水泥贮存在全封闭的水泥库房内，粉尘散逸量极小。砂堆场的风力起尘主要因粒径较小的沙粒、灰渣在风里作用下起动输送，无任何防治措施下产生量较大。因本项目距周围敏感目标较近，为降低原料堆场粉尘对周围的影响，本环评建议采取以下防治措施：（1）项目采取生产原料少量多次运输的方案；（2）水泥仓库地面采用水泥地面硬化处理，水泥装卸过程中轻拿轻放，尽量降低车辆装卸高度，不可随意抛放；（3）水泥仓库内定期洒水抑尘，粉尘经洒水降落于地面，地面派专人清洁打扫，经清洁打扫后的粉尘集中收集，回用于生产，且保持地面干净整洁，以防二次扬尘产生；（4）原料堆场定期洒水抑尘，保持砂石料含油一定的水分，定期清扫地面干净整洁，以防二次扬尘产生；（5）大风干燥天气，应增加原料堆场洒水次数，同时，项目应为堆场配置篷布，不生产时全面覆盖；此外，原料堆场应修建截水沟和排水沟，以防止砂

石流失。(6)砂石料装卸过程中须轻拿轻放,尽量降低车辆装卸高度,不可随意抛放。采取措施后,原料堆场、道路等附近粉尘浓度为 $0.5\sim 1.0\text{mg}/\text{m}^3$ ,能够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企业边界监控浓度限值要求。不会改变区域环境现状。

车间原料在搅拌过程中产生粉尘,为无组织排放,本项目车间为封闭式。搅拌过程由于边加水边搅拌,粉尘产生量不大,本项目采用皮带输送原料(输送带皮带加密封挡篷),工人需进行上岗培训,加料时工人须带防尘面罩操作,操作应熟练,以减少加料时间并及时加水润湿以减少粉尘的产生量。本项目在采用经济技术可行的喷雾除尘技术,在搅拌机进料口设置喷头喷水,用水雾捕集投料时产生的粉尘。另外,由于搅拌之后的材料水分含量较高,在皮带运输过程、压制成型过程中无粉尘产生。在喷雾加湿情况下,粉尘去除率可达85%,粉尘排放浓度能够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中企业边界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投料及车间无组织排放粉尘对环境影响不大。

项目进出车辆产生的起尘尾气,因为车辆在厂内行驶路程短,排放量较小,经大气稀释扩散,对环境影响不大。

项目恶臭气体主要为旱厕中污泥厌氧发酵产生。污水量较小,污泥少,恶臭气体产生量不大,旱厕采用地埋设计,周围加强绿化,恶臭散发量小,对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各类废气均可实现达标排放,对区域大气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 2、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生产搅拌用水部分进入产品,剩余部分损耗,无废水产生。车间地面采用清扫方式,不用水清洗。养护用水、抑尘用水及绿化用水全部损耗,不产生废水;搅拌机及模具在停止使用过程中,残留的水泥、砂由工人铲、敲、刮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因此,本项目无设备清洗废水。厂内不设置专门的机械修理车间,无机修废水排放。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分类收集,入厕污水采用旱厕收集,定期清掏用作农家肥;洗脸、洗手等水质较单一的盥洗废水经沉淀池收集处理后用作养护用水,不外排。

### 3、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噪声来源于车间设备运行噪声，为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达标排放，以及减少对厂界北侧约 10m~500m、东侧约 10m~40m 和南侧约 5m~130m 处移山村居民的影响，项目应对使用的生产设备采取了以下措施：（1）厂界四周修建围墙，采用砖混结构，高度不低于 1.8m；（2）合理布局，生产车间布置在距离居民较远一侧；（3）选用低噪声设备；（4）加强设备的维护管理，确保生产设备正常运营；（5）加强进出站车辆管理，场区内限速、禁止鸣笛，特别严禁夜间进出车辆鸣笛。（6）合理安排工作时间，禁止夜间（22:00~06:00）、午休时间（12:00~14:00）进行生产。（7）生产厂房应采取封闭结构，并做好门窗隔声处理；（8）针对最近敏感点目标北侧约 10m~500m、东侧约 10m~40m 和南侧约 5m~130m 处移山村居民，在该侧场建设不低于 1.8m 围墙（砖混结构），应加强该侧植被绿化，可进一步降低本项目营运期噪声对该侧的影响。

通过采取相应噪声防治措施，项目产生噪声到达厂界 5m 处的噪声值为 46dB(A)，项目夜间不生产，昼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最近敏感目标为南侧约 5m~130m 处移山村居民，最近敏感点的噪声值约为 46dB(A)，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昼间 2 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夜间不生产，项目营运期噪声对附近敏感点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项目营运期排放的噪声经厂区有效的治理措施后，不会对外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不设机修间，叉车、铲车故障后由专业维修公司维修，维修期间产生的废弃物有维修公司清运带走，本项目无废机油等危险废物产生，项目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产生不合格产品、清理设备残留混凝土、废水泥包装袋。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附件垃圾转运点，由环卫工人统一清运，生活垃圾日产日清，防止二次污染。不合格产品和清理设备残留混凝土收集后送至搅拌机重新作为原料再生产。废水泥包装袋收集后送往废品收购站，实现无害化、资源化。

通过以上措施，可使本项目固体废物得到及时、妥善的处理和处置，不会



对周围环境造成大的污染影响。

## 5、总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符合规划要求、选址合理；项目建设具有较明显的社会、经济综合效益；项目实施后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与环境功能的要求，但项目的建设不可避免地对环境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只要建设单位严格遵守环境保护“三同时”管理制度，切实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加强环境管理，认真对待和解决环境保护问题，对污染物做到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讲，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二、建议

- 1、加强管理，使污染物尽量消除在源头。
- 2、采用更加节能、高效的技术和设备，增加自动化和机械化程度。
- 3、做特人员应熟悉掌握灭火器操作，熟悉消防器材位置，以备紧急时能立刻处理。

## 三、环评批复

盘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鸡场坪镇祖兴加水泥制品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摘要如下：

1、项目厂区设置旱厕，泔化物定期清掏用作农肥，其他生活污水（盥洗废水等）经收集沉淀池（容积 3.5m<sup>3</sup>）收集处理后回用作养护用水，不外排；场地内林溶水经边沟收集、沉淀池（容积 3.5m<sup>3</sup>）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2、项目砂石堆场、道路采取洒水降尘措施；原料砂石装卸、转载时使用高压喷头对项目装卸区进行洒水降尘，同时采用篷布覆盖，场内采用皮带输送（输送皮带加密闭挡篷）；项目采用袋装水泥，贮存在全封闭的水泥库房内，水泥装卸过程中轻拿轻放，尽量降低车辆装卸高度，不可随意抛放；项目车间为封闭式，加料时工人须带防尘面罩操作，搅拌机进料口设置喷头喷水；加强厂区、厂界的绿化措施，通过采取以上降尘措施后，确保本项目厂界粉尘排放浓度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标准要求；汽车尾气属于无组织排放，经大气环境稀释后，对周边环境影响小；项目旱厕设计池体采用地埋式，旱厕周边宜种植月季、蔷薇等能很好吸收 H<sub>2</sub>S、NH<sub>3</sub> 气体的植物，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确保项目恶臭气体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的维护管理，确保生产设备正常运营；加强进出站车辆管理，场区内限速、禁止鸣笛，特别严禁夜间进出车辆鸣笛；针对项目最近敏感点目标，在北侧、东侧、南侧处建设不低于 1.8m 围墙，同时加强植被绿化，生产厂房应采取密闭结构，并做好门窗隔声处理。项目噪声经过以上处理措施后，确保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4、项目不设机修间，叉车、铲车故障后由专业维修公司维修，维修期间产生的废弃物有维修公司清运带走处理；不合格产品经收集后送至搅拌机重新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清理设备残留混凝土收集后送至搅拌机重新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废水泥包装袋收集后送往废品收购站；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附件垃圾转运点，由环卫工人统一清运处理。

##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及内容

### 一、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根据环评报告表执行标准并结合盘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评报告表的批复，验收监测评价标准如下。

#### 1、废气

无组织排放废气验收监测标准见表 2。

**表 2 无组织排放废气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总悬浮颗粒物	1.0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 表 3 现有和新建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 2、噪声

噪声验收监测评价标准见表 3。

**表 3 噪声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单位: dB(A)

监测项目	类别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A)	厂界噪声	昼间: 60 夜间: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 二、验收监测内容

#### 1、废水监测内容及方法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4。

**表 4 废水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测点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沉淀池出口	FS1	水温、pH、悬浮物等共 3 项	监测 1 天 每天 1 次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

**表 5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仪器名称及型号	固定资产编号
水温 (°C)	《水质 水温的测定温度计法》(GB13195-91)	0.1	工作用玻璃温度计	RSKHJ2015220
pH (无量纲)	《水质 pH 的测定玻璃电极法》(GB 6920-86)	0.01 (灵敏度)	PHS-25 数显式 pH 计	RSKHJ201512
悬浮物 (mg/L)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GB 11901-89)	—	FR124CN 电子天平	RSKHJ201506

#### 2、废气监测内容及方法

无组织排放废气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6。

表 6 无组织排放废气验收监测内容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G1	厂界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处，布设 3 个无组织排放监控点	总悬浮颗粒 物	监测 2 天 每天监测 4 次 监测时段为 10:00、 12:00、14:00、16:00
G2			
G3			
G4			

注：当无明显风向和风速时，可根据情况于可能的浓度最高处设置 4 个点。

废气验收监测方法见表 7。

表 7 废气验收监测方法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来源	方法检出限	仪器名称及型号	固定资产编号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GB/T15432-1995）	0.001mg/m <sup>3</sup>	FR124CN 分析天平	RSKHJ201506
			崂应 2030 中流量智能 TSP 采样器	RSKHJ201521

### 3、噪声监测方法及内容

噪声监测点布设在项目边界外 1 米处，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8，方法如表 9 所示，噪声监测点位如图 2 所示。

表 8 噪声监测内容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N1	厂界东侧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A)	连续监测 2 天 昼间、夜间各监测 1 次
N2	厂界南侧		
N3	厂界西侧		
N4	厂界北侧		

表 9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来源	固定资产编号	仪器名称及型号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RSKHJ201579	AWA6228+多功能声级计

### 三、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期间要求被监测单位保证正常生产作业，要求环保设施必须运行正常，且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75%以上。监测报告及所有原始记录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都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严格按照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质量管理体系文件及国家相应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采样、分析仪器均在强制检定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人员和分析人员均通过环境监测人员考核持证上岗。

#### 四、验收监测结果

##### 1、验收监测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公司生产工况正常，各类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稳定，满足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 75%以上的要求，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情况见表 10。

**表 10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情况**

监测日期	设计生产能力 (块/d)	实际生产能力 (块/d)	生产负荷 (%)
2018-03-31	93750	72000	76.8
2018-04-01		74160	79.1

注：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由业主提供。

##### 2、废水验收监测结果。

废水样品属性见表 11。

**表 11 废水样品属性**

样品名称	样品编号	监测指标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描述
废水	FS1-067(2018)033101	pH、悬浮物	1 瓶	液体，500mL 塑料瓶装，样品完好

废水验收监测结果见表 12。

**表 12 废水验收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时段	样品编号	水温 (℃)	pH (无量纲)	悬浮物 (mg/L)
2018-03-31	沉淀池	16:41	FS1-067(2018)033101	14.3	7.34	28

3、废气监测结果

无组织排放废气样品属性见表 13。

表 13 无组织排放废气样品属性

样品名称	样品编号	监测指标	样品数量	样品状态描述
废气	G1-067 (2018) 033101~04 G2-067 (2018) 033101~04 G3-067 (2018) 033101~04 G4-067 (2018) 033101~04 G1-067 (2018) 040101~04 G2-067 (2018) 040101~04 G3-067 (2018) 040101~04 G4-067 (2018) 040101~04	总悬浮颗粒物	32	玻璃纤维滤膜, 保存完好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14、表 15。

表 14 气象参数统计表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采样时间 (min)
2018-03-31	10:00	13.6	90.4	0.4	SE	45
	12:00	15.4	90.3	0.3	SE	
	14:00	17.5	89.9	0.2	S	
	16:00	16.8	90.1	0.4	SE	
2018-04-01	10:00	14.2	90.8	0.5	SE	
	12:00	15.8	90.7	0.4	SE	
	14:00	17.3	90.5	0.3	S	
	16:00	16.9	90.6	0.4	SE	

表 15 无组织排放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监测结果

单位: mg/m<sup>3</sup>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10:00	12:00	14:00	16:00	平均值
2018-03-31	G1	0.340	0.290	0.240	0.317	0.297
	G2	0.549	0.474	0.560	0.502	0.521
	G3	0.523	0.553	0.586	0.502	0.541
	G4	0.575	0.553	0.560	0.529	0.554
2018-04-01	G1	0.313	0.341	0.344	0.369	0.342
	G2	0.548	0.552	0.521	0.581	0.552
	G3	0.548	0.525	0.503	0.581	0.539
	G4	0.574	0.552	0.503	0.528	0.539
浓度最高点监测值		0.586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9620-2013) 表 3 现有和新建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1.0				

4、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16。

表 16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A)

监测点位	监测地点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样品编号	监测结果
N1	厂界东侧	2018-03-31	13:34	N1-067(2018)033101	58.7
N2	厂界南侧		13:48	N2-067(2018)033101	56.5
N3	厂界西侧		14:02	N3-067(2018)033101	54.9
N4	厂界北侧		14:16	N4-067(2018)033101	53.1
N1	厂界东侧		22:20	N1-067(2018)033102	47.7
N2	厂界南侧		22:34	N2-067(2018)033102	45.7
N3	厂界西侧		22:48	N3-067(2018)033102	43.5
N4	厂界北侧		23:03	N4-067(2018)033102	44.9
N1	厂界东侧	2018-04-01	14:5:1	N1-067(2018)040101	58.8
N2	厂界南侧		14:20	N2-067(2018)040101	56.7
N3	厂界西侧		14:34	N3-067(2018)040101	54.8
N4	厂界北侧		14:47	N4-067(2018)040101	55.9
N1	厂界东侧		22:12	N1-067(2018)040102	47.5
N2	厂界南侧		22:27	N2-067(2018)040102	46.3
N3	厂界西侧		22:43	N3-067(2018)040102	44.8
N4	厂界北侧		22:59	N4-067(2018)040102	46.7
标准限值			昼间: 60 夜间: 50		

## 环保检查结果

### 一、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环保机构、人员及职责：

建立了环保制度，设立专职环保技术人员负责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

### 二、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各环保设施工作正常；公司派专人定期检查设施的运行情况。

### 三、“三同时”执行情况检查：

进行验收监测时，本项目已处于运营期。经核查，环保设施与该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竣工并投入使用的。

### 四、本项目废水处理情况调查：

本项目生活污水分类收集，入厕污水采用旱厕收集，定期清掏用作农家肥；洗脸、洗手等较为单一的盥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作养护用水，不外排。

### 五、本项目废气处理情况调查：

本项目使用袋装水泥，水泥和砂石在装卸转运过程中产生少量粉尘，经自然沉降及洒水车辆后沉落于地面，经收集后再利用。水泥贮存在全封闭的水泥库房内，粉尘产生量极小。砂石料中粉尘粒径较大，不易起尘，且堆场定期洒水抑尘，保持砂石料含有一定的水分，大风天气用篷布遮盖，砂石料堆场产生的粉尘量小。车间原料在投料、搅拌过程中边加水边搅拌，粉尘产生量不大。运输道路采取洒水抑尘，运输车辆限速慢行可降低运输道路扬尘。汽车尾气经大气扩散，对环境影响不大。

### 六、本项目噪声处理情况调查：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消声、隔声、减振等措施。

### 七、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调查：

本项目不设机修间，叉车、铲车故障后由专业维修公司维修，维修期间产生的废弃物由维修公司清运带走，故本项目无废机油等危险废物产生。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附近垃圾转运点，由环卫工人统一清运；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产品和清理设备残留混凝土收集后送至搅拌机重新作为原料再生产；废水泥包装袋集中收集后卖给废品收购站。



## 监测结论及建议

### 监测结论:

1、经监测，无组织排放废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排放浓度达到《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表3现有和新建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2、经监测，本项目噪声两天的监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

### 建议:

1、加强各项环境管理制度的落实和环保设施的定期检查及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健全和完善相应的环境保护档案和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3、严格按照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对策及措施要求进行实施；

4、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坚决杜绝由于生产安全引起的环境风险。

附表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编号: GZRSK-067 (2018) 验收类别: 验收报告: 验收表: 登记卡 审批经办人:

建设项目名称		鸡场坪镇祖兴加水泥制品厂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盘州市鸡场坪镇移山村					
建设单位		盘州市鸡场坪镇祖兴加水泥制品厂			行业类别	邮政编码	550200	电话	15902603599		
设计生产能力		3000万块/a			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实际生产能力		3000万块/a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				
报告书(表)审批部门		盘州市环境保护局			投入试运行日期		—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文号	盘州环表审[2017]107号		时间	2017年10月11日		
控制区		—			文号	—		时间	—		
报告书(表)编制单位		贵州绿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文号	—		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0万元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保投资总概算		6.01万元	比例	6%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		100万元				
废水治理		废气治理		噪声治理		固废治理		绿化及生态		其它	
1.5万元		1.5万元		1万元		0.01万元		0.5万元		1.5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能力			Nm <sup>3</sup> /h		年平均工作时		2560时	
污染控制指标											
控制项目	原有排放量(1)	新建部分产生量(2)	新建部分处理削减量(3)	以新老削减量(4)	排放增减量(5)	排放总量(6)	允许排放量(7)	区域削减量(8)	处理前浓度(9)	排放浓度(10)	允许排放浓度(11)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粉尘											
氮氧化物											
噪声											

注: 由于业主单位并未对原有项目做验收监测, 故无法计算原有排放量等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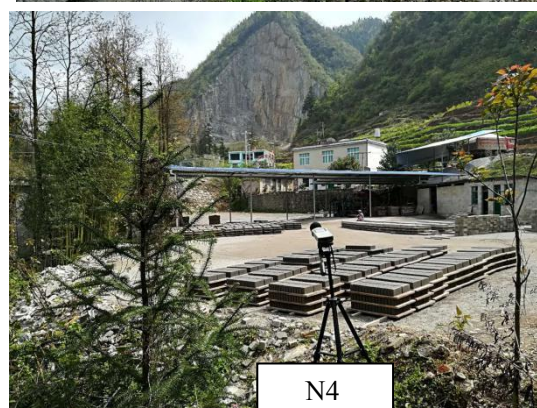
单位: 废气量:  $\times 10^4$  标米<sup>3</sup>/年; 废水、固废量: 万吨/年; 其他项目均为吨/年  
 废水中污染物浓度: 毫克/升; 废气中污染物浓度: 毫克/立方米  
 噪声: dB(A) 油烟: 毫克/立方米

注: 此表由监测站或调查单位填写, 附在监测或调查报告最后一页, 此表最后一格为该项目特征污染物。

其中:  $(5) = (2) - (3) - (4)$ ;  $(6) = (2) - (3) + (1) -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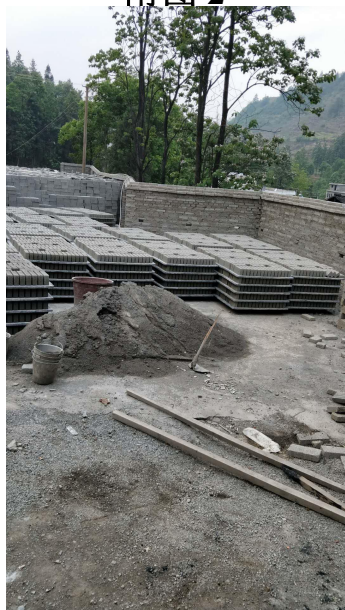
附图 1

验收监测现场图



附图 2

项目噪声及废水治理措施图



附图3 危废暂存间



附件 1

委托书

## 委托书

贵州瑞思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我公司 鸡场坪兴加水泥制品厂建设 项目已经完成，已具备验收条件，现特委托贵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

2018年3月28日



## 附件 2

## 环评审批意见

审批意见:

盘州环表审[2017]107号

盘州市鸡场坪兴加水泥制品厂:

你单位报来《鸡场坪镇祖兴加水泥制品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结合六盘水环评估表[2017]423号评估意见,根据《报告表》结论,经研究,现审批如下:

一、该《报告表》编制依据充分,评价内容全面,各章节设置合理,工程分析正确,环境现状调查基本清楚,工程项目组成较清楚,图件规范,污染防治措施可行,评价结论明确。经上报批准后,可以作为工程设计、施工和环境管理的依据。经上报批准后,可作为工程设计、施工和环境管理的依据,建设单位必须予以落实。

二、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位于盘州市鸡场坪镇移山村,地理坐标为经度104.656786,纬度25.927804,建设单位为盘州市鸡场坪兴加水泥制品厂,项目占地面积约2200m<sup>2</sup>,主要利用水泥、砂石等作为原材料,建设年产3000万块免烧砖生产线项目。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01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6%。

从环保的角度,我局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中所列的建设规模内容和拟定地点建设。

三、项目在运行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施工期:①项目施工人员主要为当地村民,现场不设施工营地,施工场地设置旱厕,泔化物定期清掏用作农肥;施工废水及施工人员洗手等生活污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施工场地的降尘。②项目施工期的原料置于堆棚内,并设置了围挡;施工场地及运输道路采取喷洒水措施,减少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土石方运输往来车辆采取了遮盖措施,盖上苫布、防止遗落和风吹起尘;限制车速,合理分流车辆,防止车辆过度集中;科学调配,合理堆存,减少扬尘。对长工期堆存的粉状物料采取加遮盖物或置于料库中的措施;优先在施工场地四周建设不低于1.8m的围墙,以降低施工期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现场需设车辆清洗场地,施工车辆及运输车辆在驶出施工区之前,需进行车身车辆冲洗、清泥除尘处理后方能出场,在施工场地出口放置防尘垫;施工期不得使用劣质燃料,平时做好车辆的保养和维护,使其能够正常的运行,提高设备燃料的利用率,同时减少怠速时间,减少尾气排放量。③项目场界四周修建围墙,采用砖混结构,不低于1.8m,可降低噪声;施工期采用先进低噪声设备,定期保养、维护,保持机械润滑,避免因性能差而增大机械噪声,减少对环境敏感点的影响程度;振动大的机械设备使用减振机座,闲置不用的设备立即关闭;工人按照操作规程操作,在挡板、支架拆卸过程中,遵守了作业规定,禁止高空抛物,严禁野蛮乱扔钢筋等,减少碰撞噪声;尽量少用哨子、笛等指挥作业,采用逆光现代化通讯工具;高噪声设备置于施工场地中部;合理安排各类施工机械的工作时间,禁止夜间(22:00~06:00)、午休时间(12:00~14:00)进行施工。确保场界噪声排放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④项目施工期土石方基本平衡,无废弃土石方产生;建筑垃圾中可回收利用部分回收利用,余下部分及时清运至指定地点处置;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经收集后运至垃圾转运点,由环卫部门统一进行处理。⑤施工期合理的安排施工计划、施工程序,协调好各个施工步骤,并争取土料随挖、随填、减少堆土裸土的暴露时间,避免受降雨的直接冲刷;施工期剥离的表土集中收集,暂存于项目区临时堆土场内,

待施工结束后用于项目区绿化用土。

2. 运营期：①项目厂区设置旱厕，泔化物定期清掏用作农肥，其它生活污水（盥洗废水等）经收集沉淀池（容积 3.5m<sup>3</sup>）收集处理后回用作养护用水，不外排；场地内淋溶水经边沟收集，沉淀池（容积 3m<sup>3</sup>）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②项目砂石堆场，道路采取洒水降尘措施；原料砂石装卸、转载时使用高压喷头对项目装卸区进行洒水降尘，同时采用篷布覆盖，场内采用皮带输送（输送皮带加密闭挡篷）；项目采用袋装水泥，贮存在全封闭的水泥库房内，水泥装卸过程中轻拿轻放，尽量降低车辆装卸高度，不可随意抛洒；项目生产车间为封闭式，加料时工人须带防尘面罩操作，搅拌机进料口设置喷头喷水；加强厂区、厂界的绿化措施，通过采取以上降尘措施后，确保本项目厂界粉尘排放浓度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标准要求；汽车尾气属于无组织排放，经大气环境稀释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小；项目旱厕设计池体采用地埋式，旱厕周边宜种植月季、蔷薇等能很好吸收 H<sub>2</sub>S、NH<sub>3</sub> 气体的植物，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确保项目恶臭气体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③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的维护管理，确保生产设备正常运行；加强进出站车辆管理，场区内限速，禁止鸣笛，特别严禁夜间进出车辆鸣笛；针对项目最近敏感点目标，在北侧、东侧、南侧处建设不低于 1.8m 围墙，同时加强植被绿化生产厂房应采取封闭结构，并做好门窗隔声处理，项目噪声经过以上处理措施后，确保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④项目不设机修间，叉车、铲车发生故障后由专业维修公司维修，维修期间产生的废弃物由维修公司清运带走处理；不合格产品经收集后送至搅拌机重新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清理设备残留混凝土收集后送至搅拌机重新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废水泥包装袋收集后送往废品收购站；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送至附近垃圾转运点，由环卫工人统一清运处理。

四、总量控制指标：根据环评内容和评估意见结论，本项目不给予总量指标。

五、严格按照《报告表》中《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一览表》的内容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六、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建设单位应加强日常环境管理，严格按照《报告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竣工试生产备案后 3 个月内，你单位必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申请环保竣工验收，验收备案通过后，项目方能正式投入运行。

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处理工艺或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发生变化的，建设单位应重新向我局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自批准之日起满 5 年，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的，该环境影响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八、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管由盘州市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经办人：

李东林





附件 3

工况证明

## 工况证明

本项目建设预计年产免烧砖 3000 万块, 年生产天数为 320 天, 预计天产量为 93750 块, 验收期间 3 月 31 日实际生产 72000 块, 4 月 1 日实际生产 74160 块, 达到了 75%以上。



附件 4

固废处置协议

# 废物处置合作意向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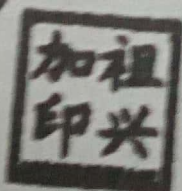
甲方：惠州市响场坪兴加水泥制品厂  
乙方：益民故河土产公司收购废旧金属门市部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有关废物转移处置相关事项达成如下合作意向协议：

- 一、乙方同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接收甲方在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废物。
- 二、甲方须如实申报交给乙方处置的废物名称，并同意按有关规定向乙方支付处置废物所发生的运输和处置费用。甲方在签订本协议时需向乙方预先支付废物处置费用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00元），此预付款可冲抵甲方今后的废物处置费用。
- 三、为便于运输和降低处置费用，甲方所产生的废物达到一定数量后，须书面或者电话通知乙方前往收集和处置。
- 四、本协议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代表签字：



二〇一八年3月18日



代表签字：张应彭

二〇一八年3月18日